附件6

“多彩乡村 向新而行”系列实践活动

作品要求

1. 作品主题鲜明，积极向上，见人、见事、见物，展示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以来乡村的深刻变化、变革性实践和标志性成果；内容完整、表达清晰准确、特色突出；角度新颖、言之有物；观赏性和传播性强；以适当的形式对相关县镇村的位置、历史、建置沿革、人口、村落特点等作简要介绍。

2. 微视频包括但不限于纪录片、叙事片、宣传片、微电影等。视频时长1—7分钟，配有旁白、字幕和音乐，画质像素为1920\*1080，格式为MP4文件；提交文件大小为50—500M以内的版本。作品必须配上精炼的标题，字幕采用简体中文，画面无水印、无角标；需附文字说明，包括拍摄地点、拍摄时间和200字之内的视频简介。

3. 调研报告要求选题符合实际，立场观点正确，调研资料丰富，叙述条理清晰，内容详实，意见建议有可操作性，正文字数在3000字以上，可附相关图表和调研材料；提交WORD文件和JPEG格式原图（有图片说明，大小为3M以上/幅）。

4. 网络推文要求选题精准、史实准确、形式丰富，图、文、表、视频并茂，重要数据、论断、引文注明出处，内容须为原创，字数控制在5000字以内，提交WORD文件和JPEG格式原图（有图片说明，大小为3M以上/幅），视频引用无知识产权争议。可参考“方志广东”微信公众号“粤故事”栏目。

5. 摄影作品要求真实、清晰，每个作品提供反映相关主题的照片不超过8张，提交作品JPEG格式原图（照片大小为3M以上/幅）。不接受电脑二次创意、AI生成和改变原始影像的作品。作品需附文字说明，包括拍摄地点、拍摄时间和200字之内的简介。

6. 诗歌作品要求为原创作品，提倡近体诗（包括五律、七律、五绝、七绝等），古体诗、新诗、词均可。同时提交WORD和PDF格式文件。作品需附文字说明，包括创作地点、创作年份和200字之内的作品简介。

7. 书法作品要求为毛笔书法。书体不限，作品单件画芯尺寸不大于四尺整纸（68cm×136cm），以竖式为宜，提倡自作诗、自编联，内容与广东乡村相关。提交作品清晰扫描件或高清版电子照片（大小为3M以上/幅，格式JPEG）。作品入围后，需将作品原件邮寄至活动组委会[[1]](#footnote-2)。作品需附文字说明，包括创作地点、创作年份和200字之内的作品简介；草书、篆书附释文。

8. 绘画作品要求为原创作品。提交作品清晰扫描件或高清版电子照片（大小为3M以上/幅，格式JPEG）。作品入围后，需将作品原件邮寄至活动组委会。作品需附文字说明，包括创作地点、创作年份和200字之内的作品简介。

9. 歌舞创作要求为原创作品，拍摄微视频提交。画质像素为1920\*1080，格式为MP4文件；提交文件大小为50—500M以内的版本。作品必须配上精炼的标题，字幕采用简体中文，画面无水印、无角标；需附文字说明，包括拍摄地点、拍摄时间和200字之内的视频简介。

10. 工艺制品要求为原创作品，以反映乡村生活为重点，包括但不限于手工艺品、生活器具、刺绣、剪纸等。提交作品清晰扫描件或高清版电子照片（大小为3M以上/幅，格式JPEG）。作品入围后，需将作品原件邮寄至活动组委会。作品需附文字说明，包括创作地点、创作年份和200字之内的作品简介。

11. 设计作品要求为原创作品，包括但不限于乡村基础设施、乡村公共空间（村史馆、图书馆等）、乡村规划、民宿等。提交作品PDF格式文件。作品入围后，需将作品原件邮寄至活动组委会。作品需附文字说明，包括创作地点、创作年份和200字之内的作品简介。

12. 图书作品要求为未公开出版的原创作品，以讲述乡村历史、展现乡村发展、传承地方文化为主题，包括但不限于村史、村志、地方史话、连环画、画册等，提交作品WORD和PDF格式文件。

13. 直播作品要求直播人年龄满18岁、且在直播平台完成实名认证，直播平台不限，需提供清晰直播作品录屏，视频时长不超过5分钟，提交文件大小为50—500M以内的文件。录屏需包含直播观看人数、直播销售额、最高在线人数等。作品需附文字说明，含直播场地、直播人员和200字之内的作品简介。

14. 数字作品要求为原创作品，以强化沉浸式互动式体验为核心，包括但不限于VR、AR、MR等。提交作品为作品演示视频（MP4格式，时长1-5分钟，帧速率30FPS及以上，为50—500M以内的文件）。需附文字说明，包括作品创意与设计方案、作品实现技术、作品特色及创新之处和200字之内的作品简介。

15. 课题作品为一般课题，最终研究成果形式为研究报告，要求体例规范，字数3000字以上。无资助经费。围绕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、乡村振兴、城乡融合发展等选报，课题名称应科学、严谨、规范。课题负责人原则上为1人，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或正科级以上职务。申报人如实填写项目申报材料，不得将相同或相近研究内容重复申报，已获得其他单位立项的课题不得申报。课题申报人只能参与一项课题的申报。申报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至7月30日。填写附件“2025年多彩乡村系列实践活动专项研究课题申请书”并上传至活动报送系统，同时打印纸质《申请书》一式3份，邮寄至活动组委会。申报课题经专家评审，报活动组委会审定同意后立项，并在活动专题网页进行公示。2025年10月20日前提交结项材料，一般课题结项材料格式自拟，重点课题结项需要论文一篇，结项材料包括鉴定结项审批书、研究成果、查重报告和其他辅助材料各一式1份，并扫描上传报送系统。研究成果经专家评审、网上公示及活动组委会审定后予以结项，并参与活动评奖。

16. 村史馆作品要求馆址在本村社辖区，布展面积100平方米以上，展陈导向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布展内容包括历史沿革、红色故事、风土人情、杰出人才、民间传说等，提倡传统展陈与数字技术相结合，思想性和艺术性相统一。作品表现形式不限，视频、图片或者展览设计稿、数字展览均可。作品需附图文说明，包括展馆地点、建成年份和200字之内的作品简介。

17. 为进一步提升活动的品牌形象和社会影响力，须在活动中广泛使用本次活动标识（下载链接：http://dcxc.gdsqzx.com.cn/2024063789762@7585.html）。调研实践团队可在横幅、旗帜、服饰以及工作场景等使用。微视频在片头时展示，调研报告、诗歌、设计、图书、课题等在作品左上角或右上角的适当位置添加，摄影、书法、绘画作品在作品右下方说明位置展示。活动标识在专题网页复制下载。

18. 个人参赛的，每种类型只能提交1个作品。以团队名义参赛的，每种类型只能提交1个作品；署名团队成员不超过10人，署名指导教师不超过3人。

19. 作品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。

20. 作品需注明联系人的姓名、工作单位、电话（包括手机）、电子邮箱、详细联系地址、邮编等信息。

21. 所有投送作品概不退回。

22. 请认真填写报名系统，所有信息以报名系统数据为准。

1. 活动组委会指广东省2025年“多彩乡村 向新而行”系列实践活动组委会。如作品入围，另行通知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)